

# 平顶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应急管理局文件

平开应急〔2021〕9号

## 平顶山高新区应急管理局 关于印发《平顶山高新区应急管理局 2021 年 安全生产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计划》 的通知

各科室、大队：

现将《平顶山高新区应急管理局 2021 年安全生产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计划》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，认真组织实施。

2021年2月25日



# 平顶山高新区应急管理局 2021年安全生产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 计划

根据《平顶山市人民政府关于在市场监管领域全面推行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的实施意见》（平政〔2019〕26号）等文件精神，为开展落实好我局本年度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，制定本抽查工作计划。

## 一、总体目标

贯彻落实国务院、省、市政府关于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的部署要求，积极推进监管改革与创新，确保我区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。

## 二、组织领导

为有效推进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，区应急管理局成立由局长何艺同志担任组长，副局长王亚杰同志担任副组长的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领导小组，成员由综合科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科、安全生产执法大队的负责人组成。领导小组主要负责局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组织、协调、指导、抽查、落实等工作。

## 三、抽查计划及抽查内容

### （一）抽查时间

2021年3月至2021年12月。

## （二）抽查范围

局双随机检查对象名录库所属企业。

## （三）抽查方式

依托全省统一的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平台，通过公开、公正的方式从检查对象名录库随机抽取检查对象，并根据实际情况随机匹配执法监察人员。

## （四）检查内容

- 1、安全生产责任制和安全生产规章制度、操作规程制定、执行和适时修改情况；
- 2、安全投入及劳动防护用品经费、安全培训经费保障情况；
- 3、安全生产管理机构设置、安全生产管理人员配备情况；
- 4、从业人员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计划、实施及档案管理情况；
- 5、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、培训及档案情况；
- 6、建设项目安全评价及建设项目安全设施“三同时”情况；
- 7、安全警示标志情况；
- 8、安全设备情况；
- 9、重大危险源安全管理情况；
- 10、事故隐患排查治理情况；
- 11、生产经营场所与员工宿舍安全距离及安全出口情况；
- 12、危险作业安全管理情况；

- 13、劳动防护用品管理情况；
- 14、生产经营项目、场所、设备发包、出租管理情况；
- 15、应急预案编制、演练和应急组织人员设置及应急救援器材、设备及物资配备情况；
- 16、吸取事故教训，督促并落实事故防范整改措施情况；
- 17、相关法律法规规章标准规定的其他内容。

#### 四、相关要求

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是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的重要内容，各科室（大队）要提高认识，精心组织，周密部署，明确工作任务，科学合理分工，确保工作依法、有序开展。各科室（大队）要严格按照执法程序进行执法检查，对在检查中发现的违法行为及时下达《责令整改指令书》，并按期进行复查。抽查检查结果产生之日起7日内，按照“谁检查、谁录入、谁公开、谁负责”的原则，由检查人员在省厅执法平台上录入抽查检查结果，并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（河南）及时向社会公示。需要立案处罚的，及时履行行政处罚程序（包括内部程序），结案后案卷及时归档。

附件：平顶山高新区应急管理局 2021 年度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  
抽查计划

附件：

## 平顶山高新区应急管理局 2021 年度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计划

序号	抽查项目	检查对象	事项类别	抽查任务名称	检查方式	抽查比例/ 频次	抽查时间	负责科室
	抽查事项							
1	2021 年跨部门联合执法检查计划	本级监管重点外企业	一般检查事项	2021 年执法检查任务	现场检查查阅资料	50% 每年一次	3 月-12 月	执法大队
2	2021 年度工贸企业抽查计划	辖区内中小微企业	一般检查事项	2021 年度工贸企业抽查任务	现场检查查阅资料	30% 每年一次	3 月-12 月	执法大队
3	2021 年度危化企业抽查计划	辖区内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、储存、销售企业	一般检查事项	2021 年度危化企业抽查任务	现场检查查阅资料	100% 每年一次	3 月-12 月	执法大队管理科